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 第四季度一般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4 年第四季度一般关联交易情况合并披露如下：

2024 年第四季度，本行需披露的一般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28.30 亿元（含银行之间开展的同业业务金额 5 亿元），其中授信类一般关联交易金额 18.11 亿元，服务类一般关联交易金额 650 万元，存款和其他类型一般关联交易金额 10.12 亿元。

本行对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超过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0%。本行对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合计授信余额不超过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5%。本行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超过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50%。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7 日